

南臺科技大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資訊

課程名稱	研究方法及法律論文寫作
課程編碼	X0Q00701
系所代碼	0X
開課班級	碩專財法一甲 碩專財法二甲
開課教師	張瑞星 羅承宗
學分	2.0
時數	2
上課節次地點	二 13 14 教室 S410
必選修	自選必修
課程概述	相對於量化研究，質性研究方法論是人文社會科學領域，論文寫作之基礎。本課程擬自質性研究方法論出發，引導同學進入法律論文寫作的殿堂，提昇並強化同學之研究寫作暨邏輯思考能力。
課程目標	提昇並強化同學之研究寫作暨邏輯思考能力。
課程大綱	<p>第一週~第四週</p> <p>第一篇 導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質性研究的類型 2、質性研究的挑戰 3、開展研究計畫之論證 <p>第五週~第八週</p> <p>第二篇 質性研究的內涵(What) - 建立概念架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研究計畫的組成 2、建立研究概念架構(主題/目的/與重要性) 3、問題的提出與佈題 <p>第九週 期中報告</p> <p>第十週~第十三週</p> <p>第三篇 研究途徑(How) - 建立研究設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研究挑戰 2、研究策略 3、研究軌道 <p>第十四週~第十五週</p> <p>第四篇 資料的蒐集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主要方式 2、次要方法

	<p>3、資料蒐集的綜合運用</p> <p>第十六週-第十七週 第五篇 資料的管理與分析 1、資料分析的一般策略 2、資料分析程序 3、時間與資源規劃 4、法律寫作</p> <p>第十八週 期末報告</p>
英文大綱	
教學方式	
評量方法	
指定用書	無特定教科書
參考書籍	陳銘祥，法政策學，元照出版，2011/09/26 李惠宗，案例式法學方法論，新學林，2009/10/01 葉俊榮，行政法案例分析與研究方法，三民書局，1999/3/1
先修科目	
教學資源	
注意事項	<p>本課程主要以「法學研究方法」及「論文寫作」兩大重心。</p> <p>在法學研究方面，本課程一方面將培養同學掌握法律相關資料之基本素養。另一方面則介紹各種法學研究方法以及其差異區別。</p> <p>至於在論文寫作方面，本課程旨在提升同學獨力撰寫符合一般專業水準法律文書的方式與技巧。</p>
全程外語授課	0
授課語言 1	華語
授課語言 2	
輔導考照 1	
輔導考照 2	